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海口市人民政府印发的《海口市加快工业发展若干规定（2019年修订）》的通知，为加大医药产业扶持力度，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海灵化学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灵药业”）收到海口市财政国库支付局拨付的工业发展专项资金3,729.48万元。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已拨付到账。本次政府补助为现金形式，与海灵药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备可持续性。

二、补助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海灵药业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其他收益。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公司2020年度利润总额3,729.48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政府补助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9月21日